

法規名稱	策略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最新修正日期	105/09/12
制定單位	秘書室	頁碼/總頁數	第1頁/共2頁

## 中山醫學大學策略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 第一條 因應本校整體發展規劃之需要，依中山醫學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組織規程第廿一條規定制定。
- 第二條 策略發展委員會(以下稱為本委員會)組織編制及運作：  
 一、本委員會由校長、副校長、教務長、總務長、學生事務長、主任秘書、研發長、國際長、圖資長、各學院院長、附設醫院總院院長組成。校外專家、會計主任、人事室主任及學生代表兩名得列席參加。  
 二、本委員會校長擔任主席，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必要時可隨時召開會議。  
 三、本委員會設執行秘書一人，由副校長兼任，下設兼任辦事員一名。  
 四、如討論議案涉及相關單位，得邀請其主管和人員與會。  
 五、議決事項經校務會議通過並呈報董事會審議後，由校長指派負責單位依照執行。
- 第三條 策略發展委員會職掌：  
 一、研擬中長程校務發展方向及策略。  
 二、規劃校內之重大建設。  
 三、監督及評估、考核主要規劃案之執行成效。  
 四、推動校務整體發展計畫。
- 第四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呈送董事會審核通過後，由校長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相關附件：無

※修正記錄：

91年09月22日	91學年度第1次策略發展委員會通過
91年10月21日	91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
91年11月01日	91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91年11月04日	董事會會議通過
91年12月30日台(91)	高(二)字第0910199763號函修正
92年03月24日	9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92年04月14日	董事會會議通過
92年05月07日	台高(二)字第0920067457號函核定
96年09月05日	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年10月22日	9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96年11月12日	董事會會議通過
96年12月07日	台高二字第0960189162號函修正
97年03月03日	9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97年03月10日	董事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01月19日	9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會議通過
100年03月28日	第12屆第6次董事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05月30日	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100年06月20日	第12屆第8次董事會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10月18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策略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
100年11月07日	第12屆第11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103年11月11日	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務會議通過

<b>法規名稱</b>	策略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	<b>最新修正日期</b>	<b>105/09/12</b>
<b>制定單位</b>	秘書室	<b>頁碼 / 總頁數</b>	<b>第 2 頁 / 共 2 頁</b>

104 年 01 月 26 日

第 13 屆第 5 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105 年 06 月 28 日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通過

105 年 09 月 12 日

第 13 屆第 18 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秘書室 105 年 09 月 14 日 1052102690 號簽請校長核定，105 年 9 月 19 日公告)